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t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9)

###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按股數表決的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	
		贊成	反對
1.	批准、追認及確認嘉濤耆樂苑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批准、追認及確認嘉濤耆康之家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3.	批准、追認及確認輝濤護老院(安麗)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4.	批准、追認及確認輝濤護老院(屯門)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5.	批准、追認及確認荃灣中心第二份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6.	批准、追認及確認荃威安老院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7.	批准、追認及確認荃灣員工宿舍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8.	批准、追認及確認嘉濤員工宿舍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9.	批准、追認及確認員工宿舍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10.	批准、追認及確認輝濤中西安老院員工宿舍第二份租賃重續函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11.	批准、追認及確認荃灣貨倉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79,088,900 (100%)	0 (0%)

\* 有關提呈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上述表決股份的票數及概約百分比乃按照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投票的獨立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股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魏先生、魏女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合共持有696,638,000股股份(合共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9.66%)，並於第二份重續函件及荃灣貨倉租賃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而必須並已經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提呈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303,362,000股股份(合共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0.34%)，而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寄存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之任何庫存股份)。

除上述者外，(a)概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b)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c)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及(d)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的意向。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以下董事，即魏仕成先生、劉國和先生、柯衍峰先生及王俊傑先生，均已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下董事，即魏嘉儀女士及胡穎芳女士，均已透過實時通訊設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魏仕成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嘉儀女士、魏仕成先生及劉國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柯衍峰先生、胡穎芳女士及王俊傑先生。